

证券代码：002176

证券简称：江特电机

公告编号：临 2017-054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江特电机	股票代码	00217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闵银章	王乐	
办公地址	江西省宜春市环城南路 581 号	江西省宜春市环城南路 581 号	
电话	0795-3266280	0795-3266280	
电子信箱	miny@jiangte.com.cn	wangl@jiangte.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20,862,553.41	1,321,831,936.51	-2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078,365.73	106,980,087.96	-4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279,879.64	97,451,466.80	-3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1,346,631.62	-351,570,946.28	-42.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8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8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	3.35%	-1.6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858,638,882.26	7,744,611,729.68	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768,986,786.45	3,726,240,582.59	1.1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5,6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0%	240,875,533	0	质押	55,150,000
俞洪泉	境内自然人	4.03%	59,250,603	23,700,241		
宜春市袁州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2%	57,640,167	0	质押	18,800,000
深圳红塔资管—杭州银行—红塔资产汇盈 5 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96%	43,439,911	0		
李威	境内自然人	1.76%	25,831,946	25,831,946	质押	8,319,468
丁阿伟	境内自然人	1.39%	20,366,057	12,728,786		
吴光付	境内自然人	1.39%	20,366,057	12,728,78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3%	16,612,200	0		
赵银女	境内自然人	0.83%	12,176,000	4,866,400		
汪冬花	境内自然人	0.49%	7,186,019	4,492,51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18,875,533 股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2,000,000 股；股东“陈保华”除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388,960 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200,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上半年，受国家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及准入政策影响，新能源汽车特别是新能源商用车上半年销售下滑，公司新能源汽车业务也出现下滑，对公司业绩造成较大的影响。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102,086.26万元(合并数,下同)，比上年同期减少30,096.94万元，同比下降22.77%；利润总额7,662.50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612.02万元，同比下降42.28%；净利润6,258.98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788.57万元，同比下降43.35%。

报告期内，银锂公司高效低成本提锂技术取得重大突破，年产5000吨碳酸锂技改项目预计今年三季度能够完成，公司碳酸锂产能将得到释放，年产1万吨锂云母制备碳酸锂及年产1.5万吨锂精矿制备碳酸锂和氢氧化锂项目建设正在加快推进中，碳酸锂生产规模的扩大将有效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报告期内，九龙汽车及宜春客车厂主要工作是对车型目录、补贴公告及免税目录进行申报，目前已经申报的车型达到30多款。随着目录申报等基础工作的完成，通过珠海广通汽车有限公司、深圳国民运力运输服务有限公司等大客户的开拓，公司电动汽车将进入销售旺季。杭州米格电机收入和利润的快速增长，伺服电机及步进电机市场份额逐步扩大，机电产业转型步伐加快；起重冶金电机、防爆电机、高压电机等传统电机受下游需求增长有所复苏。投资需求增加了公司贷款金额，财务费用增加，对公司报告期效益也有所影响。

下半年，新能源汽车预计将进入产销旺季、重大合同逐步交付，碳酸锂产能扩大、产量释放，伺服电机、步进电机保持快速增长，节能电机及新能源汽车补贴款逐步到位，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情况逐步好转。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根据财政部、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及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16)958号)，国家对新能源汽车国家财政补助方式进行调整，由原年初预拨，年终清算改为下年度清算。鉴于公司子公司九龙汽车及宜春客车厂新能源汽车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高，政策调整后，公司应收新能源汽车国家财政补助于下年度清算会在当年度形成较大的应收款项，而应收新能源汽车国家财政补助回收风险较低，为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拟对公司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细化，对应收国家新能源汽车财政补助形成的应收款项由账龄分析法变更为单独作为一种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应收国家新能源汽车补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变更前：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变更后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应收国家新能源汽车补助	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国家新能源汽车补助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也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 2016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会计估计变更日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不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前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预计会增加公司 2017 年 1-6 月利润总额 5346.16 万元。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朱军

二〇一七年八月八